

交通银行滁州分行： 以金融文化自信激发服务实体经济新动能

秦冉冉

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对于推动我国金融业的高质量发展、建设金融强国具有重要意义，不仅能够为我们的金融事业提供坚实的思想基础和强大的精神动力，还能创造有利的文化氛围，为金融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今年以来，交通银行滁州分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己任，积极探索培育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有效路径，以统筹协调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为主线，坚定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着力提升金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水平，为新质生产力提供源头活水。

抓好贯彻落实 凝聚发展共识

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党委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抓好全覆盖传达学习、多渠道宣传阐释、全方位贯彻落实，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会精神。进一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上来。

二是制定周密计划，迅速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热潮。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党委持续用好党委、中心组

学习会，各支部运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理论学习小组等形式，全面准确完整领会全会精神，注重融会贯通，一体领会把握。

三是聚焦主责主业，注重学用结合。深刻领会全会精神的丰富内涵，对标全会各项目标任务部署，紧密结合总分行工作重点，围绕滁州区域实际，立足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积极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

优化业务结构 夯实发展基座

守正创新是金融行业发展的方向指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守正创新，不脱实向虚”“关键是解决好金融为谁服务、为什么创新问题”。

在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利率市场化不断深入的背景下，商业银行传统的经营模式遭受严峻挑战，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有序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已经成为行业共识。

为此，交通银行滁州分行积极推动业务结构优化，新动能挖掘以及机制体制的创新，修炼好“内功”以应对市场变化，保障全行稳健发展。从2024年发展情况来看，该行结构优化的成效正在逐步显现。

今年以来，交通银行滁州分行高度关注滁州市“十四五”发展规划，不断优化政府业务合作，将公司业务重心转移到对地方实体经济客户的支持，认真研究滁州新能源汽车、光伏、动力电池等“新三样”领域，将新能源汽车、半导体、新材料、智能家电作为主攻方向，围绕滁州市发改委重点开工项目清单，进出口百强和纳税百强清单，把投放和储备的重点聚焦到科技型制造业贷款上来，2024年累计投放制造业贷款近23亿元。

做好五篇大文章 提升服务质效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作出部署，提出“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这五大金融领域，正是去年10月举行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所提出的“五篇大文章”。

文化是行动的力量。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需要实实在在的行动和点点滴滴的积累。交通银行滁州分行作为金融国企，坚守金融为民初心，勇担金融强国使命，积极探索培育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有效路径，把牢正确政治方向，牢记初心使命，不断加强产品服务创新，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着力做好“五篇大文章”，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转型。

在科技金融方面，交通银行滁州分行立足科技平台，聚焦滁州市中小微企业需求，特别是上市公司、小巨人、专精特新及头部光伏企业在滁子公司等科创客户的需求，充分利用交行品牌和产品优势，助力滁州市科技创新以及碳减排领域等企业发展，目前已形成了服务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的“7+3+N”的科技金融产品体系。

在绿色金融方面，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围绕“3060”目标推进中新增的各类融资需求，在继续支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的基础上，加大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生态环境等市场潜力较大、能够形成规模的产业客户拓展力度，加大绿色信贷投放支持力度，积极创新金融产品，探索金融服务新路径，目前已成功实现“绿+信贷”产品的落地。

在普惠金融方面，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加强与当地工

信、科技、商务等部门以及重点园区的对接，积极配套资源投入，促进业务落地。依托“普惠e贷”等线上产品，聚焦滁州地区特色产业开展场景定制，围绕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6类客群，尤其是465户专精特新企业及47户小巨人，亿元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进行扩面增量，全年新增普惠贷款超2亿元。此外，根据滁州市居民的普惠性金融需求，从创新金融产品、丰富消费场景、降低消费成本、提升服务效率等方面出发，通过开展“最红星期五”等系列活动，结合滁州市热门商圈、商户推出众多优惠活动，充分发挥消费信贷在扩内需、促消费中的积极作用，全方位助力扩大内需战略实施。

在养老金融方面，交通银行滁州分行积极布局“银发金融”，持续推进网点便民服务区、助老设备等软硬件设施升级，围绕养老金融新赛道，构建好有效的养老服务体系，以数字化能力提升对养老客群的触达能力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养老客群规模、AUM规模和价值贡献。

在数字金融方面，交通银行滁州分行立足“交银e办事”，线上精准触达客户实际需求，精准解决中小企业服务产品存在的成本高、效率低信息不对称等问题。通过与滁州市公积金中心数据共享、搭建存量房贷资金监管业务系统及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系统，进一步加快机构数字化转型、提升数字化经营服务能力。

下一步，交通银行滁州分行将继续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金融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保持锐意进取、敢为人先、迎难而上的奋斗姿态，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滁州篇章、建设金融强国贡献更大力量。

滁州古今天元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我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上午9:00-17:00(延时除外)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以“网络电子竞价”方式现状拍卖下列标的，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1.滁州市清流西路212号(水银山庄)门面198室、198-1室，建筑面积约333.03平方米，以委托人交付时的现状为准，起拍价：250万元。

二、拍卖地点：中拍平台。

三、报名、展示时间、地点：网上报名，公告日至拍卖日上午8:00止，标的物所在地。

四、注意事项：竞买人通过中拍平台注册登记，查阅报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参与竞拍。竞买人须交纳30万元保证金，成交后竞买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详细规则及公司账户见拍卖文件。

五、咨询电话：18905501059

滁州古今天元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

来安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来自然资规告字[2024]10号

经来安县人民政府批准(来政秘[2024]69号、[2024]76号文件)，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及宗地号	地块位置	地块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投资强度要求(万元/亩)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
		平方米	亩									
LAGY2024-6 341122103005 GB00171 W00000000	汊河镇大雅社区	10401.70	15.60	工业	≥1.2	≥40%	/	≥150	20	88	88	3402224 BA0062
LAGY2024-7 341122102003 GB00005 W00000000	水口镇原十二里半工业集中区经二路东侧、恒诚铸造南侧	6805.20	10.21	工业	≥1.2	≥40%	24	≥150	20	42	42	3400324 BA0020
LABZD2024-26 341122500019 GB00014 W00000000	来安县北二环北路北侧	242139.50	363.21	工业	≥0.6	≥30%	/	≥200	20	2349	2349	3400324 BA0029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本县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

三、均为无底价挂牌出让。以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增价幅度均为每次1万元或其整数倍。

四、申请人可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0月28日前，到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并有效报价一次。

五、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28日16时整。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4年10月28日17时前开具《竞买资格确认(通知)书》，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和成交确认地点在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阳路与双拥路交叉口来安县人防指挥中心联合体三楼)第6开标室。

七、挂牌时间：

2024年10月20日8时至2024年10月30日9时整。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出让接受书面申请报名，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报名。

(二)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均按地面现状一次性净地出让，有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另行交纳。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1.编号LABZD2024-26地块按“标准地出让”。产业类型及主要指标详见出让文件。竞得人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同时与安徽来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工业项目用地投入产出监管合同》，并提交一份备案。

2、各宗工业用地所需行政办公及服务设施占地比例和建筑面积要求详见《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绿地率均不大于15%。

九、成交价款的缴纳、出让合同的签订、土地交付及开工要求：

(一)地块成交后，竞得人必须在10个工作日内到我局签订《出让合同》，《出让合同》签订后30日内，竞得人必须付清全部成交价款。

(二)自出让土地交付之日起，竞得人必须在12个月内开工建设，编号LYGY2024-6至LYGY2024-7地块自动开工之日起12个月内工程竣工，编号LABZD2024-26号地块自动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工程竣工。

(三)未缴清成交价款，不核发《不动产权证书》，也不按成交价款缴纳比例分割办证。

十、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来安县新丰南路高创中心13楼1304室

向阳路与双拥路交叉口县人防中心3楼

联系人：胡玉学 李磊

联系电话：0550-2350217 5685909

十二、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来安支行

账号：2033 4112 2001 0000 0202 051

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9月30日

滁州日报社

《滁州日报》

本报统一刊号：CN34-0012 代号：25-14

办理证件遗失
企业注销
单位公告等

咨询热线

153 8500 9313 (微信同号)

地址：滁州市会峰西路555号会峰大厦一楼滁州日报社广告中心



线上咨询微信

滁州综合媒体中心